

神木市民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民政事业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本市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

2、承担依法对市本级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的登记和监督管理职责；依法对全市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负责全市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贯彻落实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全市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贯彻落实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负责报神木市政府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工作；组织、指导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6、贯彻落实婚姻管理政策，推进婚俗改革。

7、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推进殡葬改革。

8、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贯彻实施养老服务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贯彻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and 困境儿。

10、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和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1、贯彻落实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二）内设机构

我单位属独立机构，无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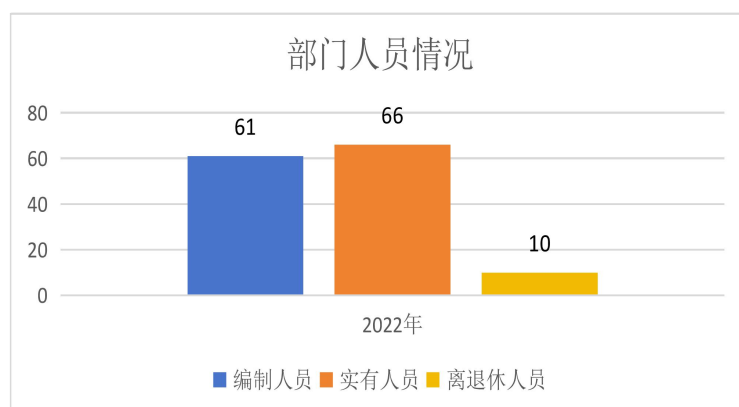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7 个，一级预算单位 1 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 6 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神木市民政局（本级）
2	神木市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3	神木市婚姻登记处
4	神木市社会综合福利院(神木市救助管理站)
5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6	神木市福利彩票发行服务中心
7	神木市殡仪馆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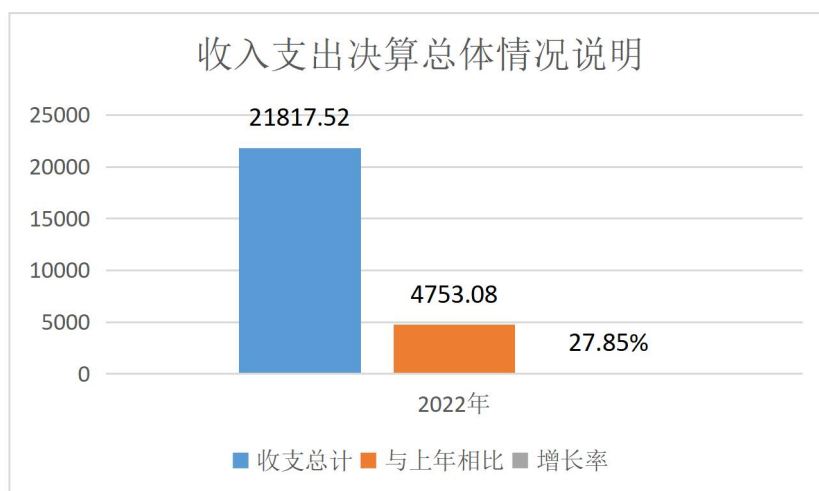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61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53 人；实有人员 66 人，其中行政 8 人，事业 5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0 人（离休 1 名，退休 9 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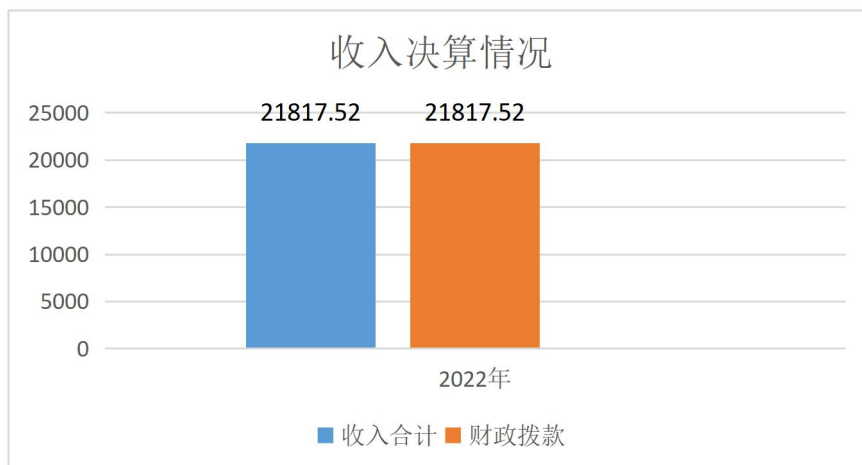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1,817.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4,753.08 万元，增长 27.85%。主要是社会化养老服务及社会保障的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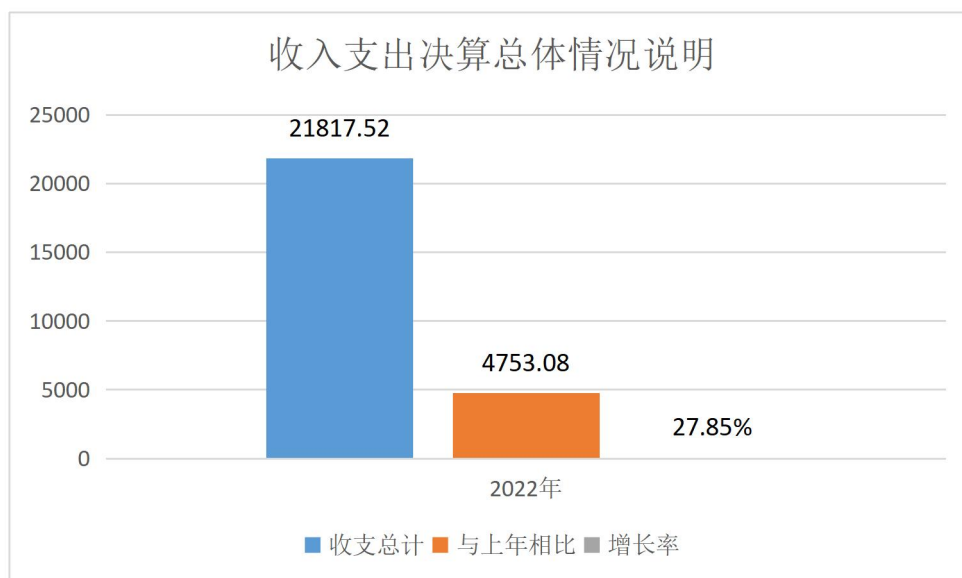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1,817.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817.5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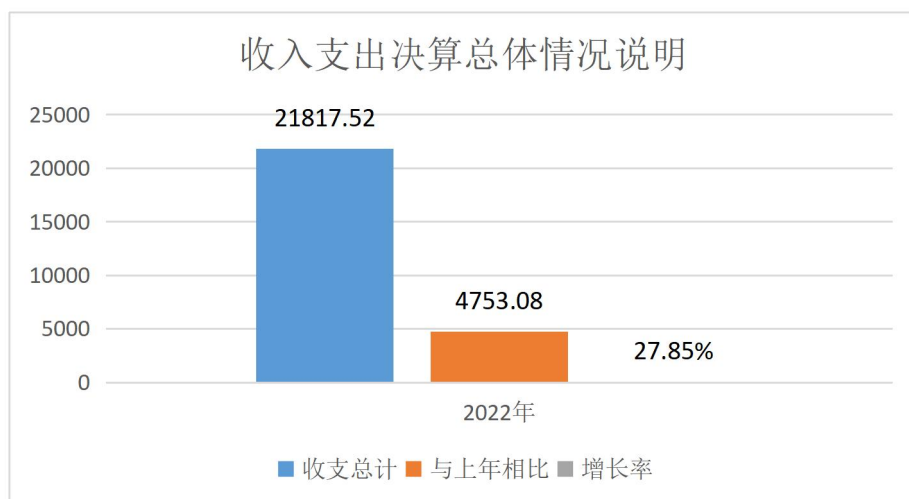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1,817.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62.88 万元，占 11.29%；项目支出 19,354.64 万元，占 88.7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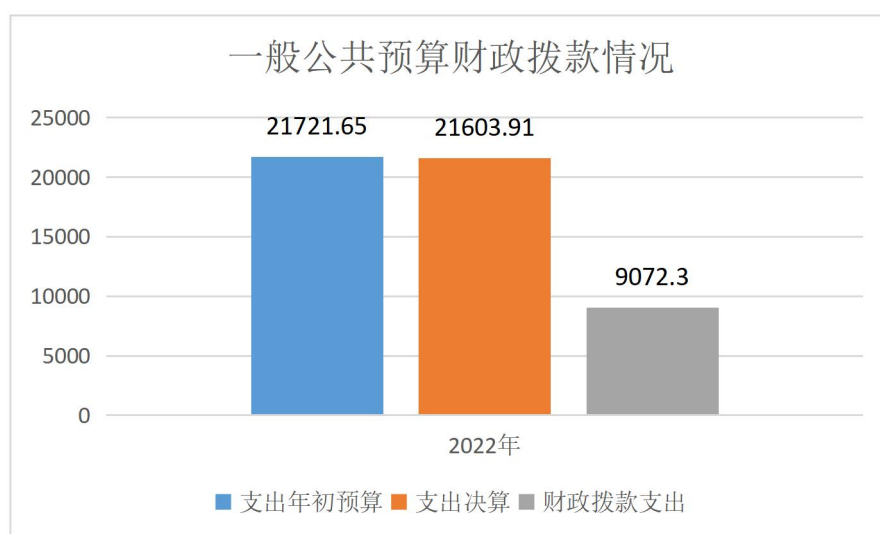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1,817.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4,753.08 万元，增长 27.85%。主要原因是社会化养老服务及社会保障的收入的增长。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2,852.02万元，支出决算21,60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0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072.3万元，增长72.4%，主要原因是社会化养老服务及社会保障的收入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21,520.21万元。

1. 民政管理事务(20802)19,163.54万元，其中：行政运行(2080201)606.3万元，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2080203)11.03万元，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管理(2080208)14.00万元；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18,532.20万元。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35.38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0.63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99)14.75万元。

3. 社会福利(20810)2,321.29 万元。其中：殡葬(2081004) 497.22 万元，社会福利事业(2081005) 1,824.07 万元。

(二) 住房保障支出(221) 83.7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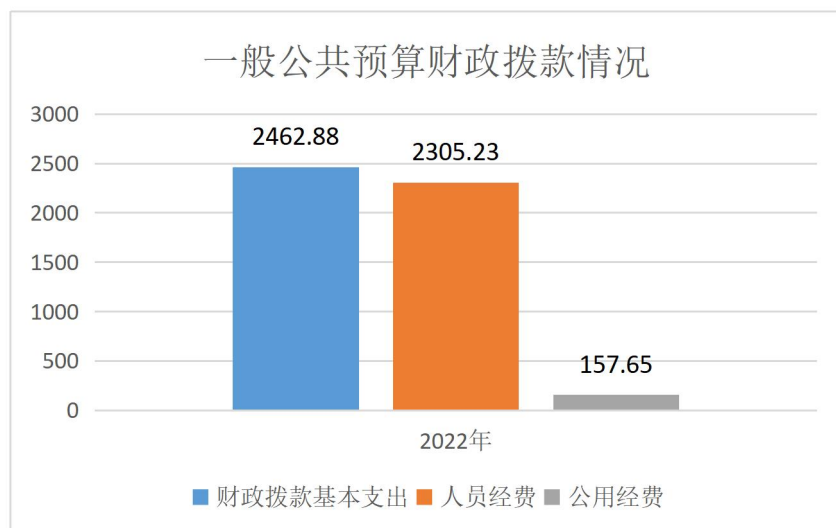
住房公积金(2210201) 83.7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62.8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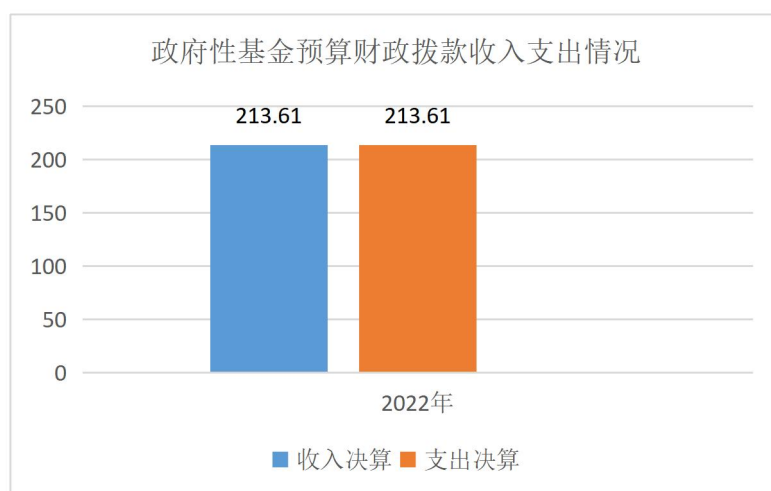
(一) 人员经费 2,305.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57.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213.61 万元，支出决算 213.6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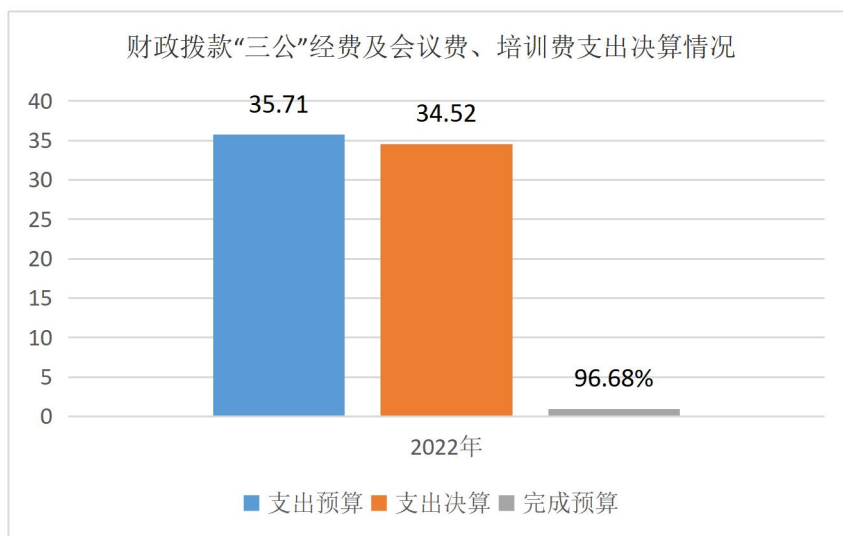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5.71 万元，支出决算 34.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减少。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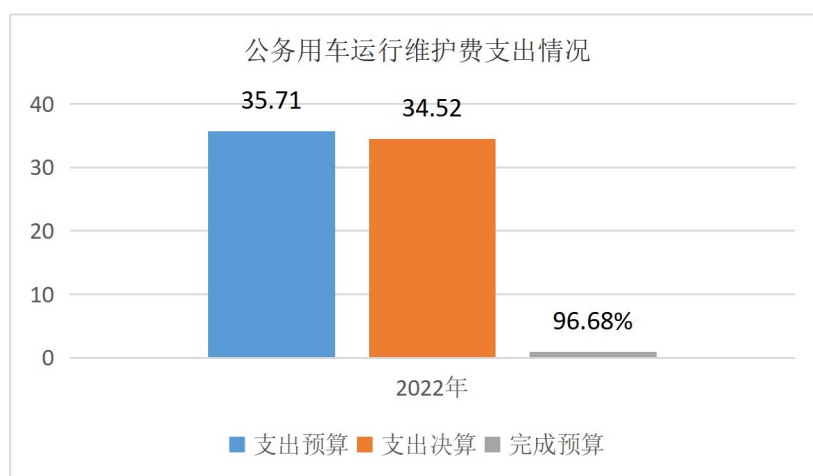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35.71 万元，支出决算 34.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6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19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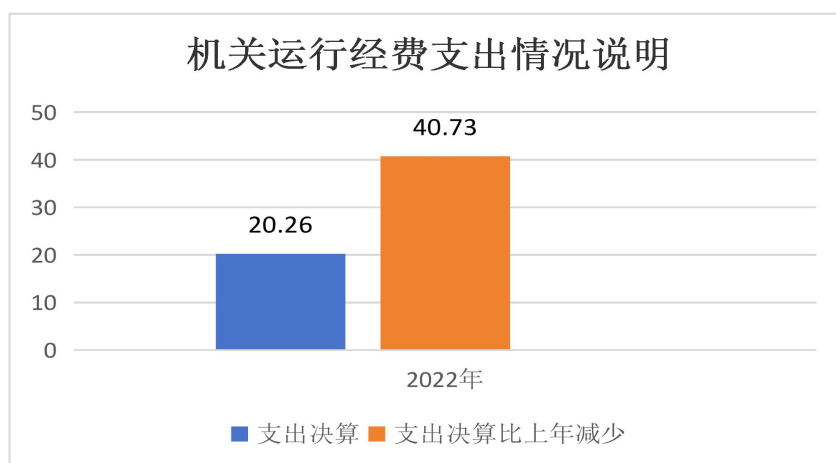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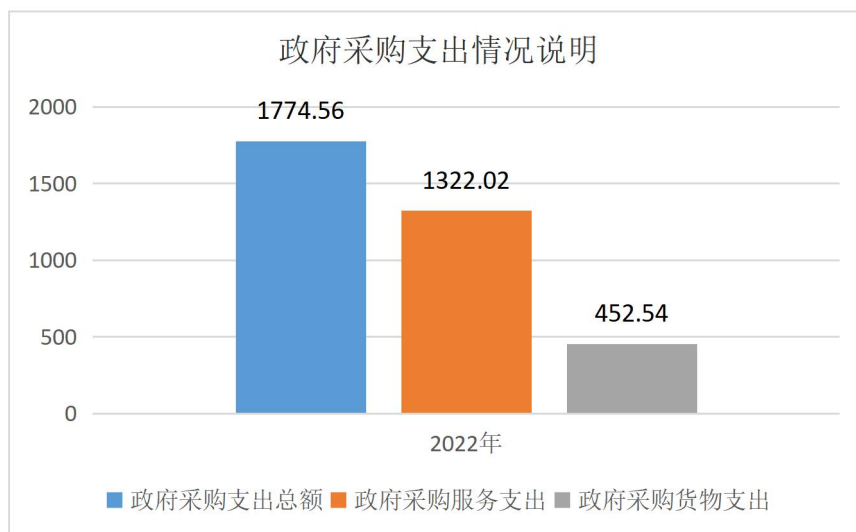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6 万元，支出决算 2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40.7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下属单位独立核算；二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774.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2.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22.02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需要自行计算），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简单列举主要类型）。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

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本单位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实行了职责分工，授权批准等方法，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设有经办人、审核人、审批人、财务会记、主要领导审批等流程。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52 个，涉及预算资金 19225.44 万元，执行资金 18891.21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26%。

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年初制订的目标任务完成，且项目绩效目标任务有序推进，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组织对 2022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的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31.5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年初制订的目标任务完成，且项目绩效目标任务有序推进，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 2022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等 52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22 年中央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101 万元，执行数 51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2 年中央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5101	5101	510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5101	5101	5101	—		—
	上年 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使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统筹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使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纳入特 困供养人数	≥1553 人次	≥1553 人次	6	6	
			指标 2: 纳入农 村低保人数	≥ 12666 人次	≥ 12666 人次	6	6	
			指标 3: 纳入城 市低保人数	≥4280 人次	≥4280 人次	5	5	
			指标 4: 救助人 数	≥5000 人次	≥5000 人次	6	6	
			指标 5: 纳入孤 儿人数	≥203 人次	≥203 人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兑 付准确率	=100%	=100%	5	5	
			指标 2: 困难群 众补助完成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指标 1: 救助资 金发放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预算控 制率	≤100%	≤100%	6	6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城乡低 保、特困群众保 障率			=100%	=100%	10	9	城镇老龄化 日益增多，提 高低保困难
	指标 1: 困难群 众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	

2.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63 万元, 执行数 5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 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按照实际运行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 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	63	56	10	88%	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3	63	5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补助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9个。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补助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9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补助个数	=9个	=9个	12	12	
		质量指标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保障对象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补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成本指标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助金额	=7万元/个	=7万元/个	8	8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	提高	提高	10	10	
			补助养老机构覆盖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	

3. 2021 年第三批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1.58 万元，执行数 58.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运行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第三批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58	71.58	58.38	10	81.56%	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58	71.58	58.3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全市少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贵及时足额拨付、全市福利机构稳定有效运较，支持孤儿医疗康复和孤儿高等助学资助项目有效实施,充分保障 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命健康权益和受教育权。			确保全市少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贵及时足额拨付、全市福利机构稳定有效运较，文持孤儿医疗康复和孤儿高等助学资助项目有效实施,充分保障 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命健康权益和受教育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 标 (50%)	数量指标	全市事实无人抚 养儿童保障数量	=70 人	=70 人	7	7	
			符合条件孤儿大 学生保障数量	=51 人	=51 人	7	7	
		质量指标	基本生活费足额 拨付率	=100%	=100%	6	6	
			保障对象准确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下达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7	7	
		成本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 童生活费	=16.38 万元	=16.38 万元	6	6	
			孤儿助学计划经 费	=50.2 万元	=50.2 万元	5	5	
			孤儿医疗康复 “明天计划”项 目	=5 万元	=5 万元	6	6	
		绩效 指标	效益指 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儿童福利政策落 实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绩效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总分						100	98.2	

4. 2021 年供热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9.5 万元，执行数 1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运行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供热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169.5	169.5	169.1	10	99.76%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169.5	169.5	169.1	—		—
	上 年 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各下属单位及养老机构供暖需求。	保障各下属单位及养老机构供暖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乔岔滩敬老院供暖面积	≥2300平方米	≥2300平方米	4	4			
			福利院供热面积	≥900平方米	≥900平方米	3	3			
			殡仪馆供热面积	≥65400平方米	≥65400平方米	7	7			
			日间照料中心供热面积	≥5290平方米	≥5290平方米	6	6			
		质量指标	供暖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100%	4	4			
			供暖费缴纳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供热费用支付及时性	2022年4月30日前	2022年4月30日前	5	5			
		成本指标	乔岔滩敬老院供暖煤单价	≤1380元/吨	≤1380元/吨	4	4			
			福利院供热费用单价	=1.95元	=1.95元	4	4			
			殡仪馆供热费用单价	=2.68元	=2.68元	4	4			
			日间照料中心供热费用单价	=2.68元	=2.68元	4	4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暖气供应正常率	≥98%	≥98%	16	1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所属单位供暖需求	≥98%	≥98%	14	14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院民满意度	≥99%	≥99%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总分					100	100	

5.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资助 12 个城镇社区建设项目			目标 1：资助 12 个城镇社区建设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 1：城镇社区个数	=12 个	=12 个	12	12	
		质量指标	指标 1：工程合格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指标 1：补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	7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每个城镇社区补助成本	=4.2 万元	=4.2 万元	7	7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城镇居民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城镇社区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8%	=98%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	

6. 2022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和六十年代精减职工生活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8.1 万元，执行数 15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和六十年代精减职工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1	158.1	158.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1	158.1	158.1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加快推进全市残疾人小康进程，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进一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不断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2、支持落实外省回陕精减职工生活补助政策。				1、加快推进全市残疾人小康进程，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进一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不断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2、支持落实外省回陕精减职工生活补助政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标	补助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数	≥15916人	≥15916人	5	5	
			补助60年代精减回陕职工人数	45人	45人	7	7	
		质量指标	保障对象准确率	≥100%	≥100%	7	7	
			60年代精减回陕职工补助政策落实率	≥100%	≥100%	6	6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补贴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5	5	
			60年代精简职工补助资金到位率在三个月内发放	≥90%	≥9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 两项补贴补助	=149.4万元	=149.4万元	5	5	
			指标2: 60年代精简职工补助	=8.74万元	=8.74万元	4	4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保障对象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7. 2022 年第二次支持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城市低保）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00 万元，执行数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第二次支持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城市低保）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实施动态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使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统筹实施动态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使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纳入城市低保人数	≥4280 人次	≥4280 人次	12	12	
		质量指标	资金兑付准确率	=100%	=100%	12	12	
			困难群众补助完成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2022年 12月31 日前	2022年 12月31 日前	9	9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8	8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低保率	=100%	=100%	10	10	
			困难群众应补尽补率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8.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9.7 万元，执行数 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运行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7	29.7	28.9	10	97.3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7	29.7	28.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省市福彩公益金资助贫困家庭大学新生本科 49 人，专科 13 人。				2022 年省市福彩公益金资助贫困家庭大学新生本科 49 人，专科 13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2022 年 贫困家庭大学新 生本科人数	=49 人	=49 人	8	8	
			指标 2: 2022 年 贫困家庭大学新 生专科人数	=13 人	=13 人	6	6	
		质量指标	指标 1: 2022 年 贫困家庭大学新 生补助金足额发 放准确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2 年 贫困家庭大学新 生补助金发放及 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 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 成	11	11	
		成本指标	指标 1: 2022 年 贫困家庭大学新 生本科生补助标 准	≤5000 元/人	≤5000 元/人	8	8	
			指标 2: 2022 年 贫困家庭大学新 生专科生补助标 准	≤4000 元/人	≤4000 元/人	8	8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满足 2022 年贫困家 庭大学新生最急 迫的经济需求率	=100%	=100%	1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高群 众对社会公益事 业的认同和参与			提高	提高	9	9	
	指标 2: 帮助 2022 年贫困家 庭大学新生学业 完成率			=100%	=100%	9	9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家庭满意度	=100%	=100%	5	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100	

9. 2022 年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临时救助 30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00 万元，执行数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临时救助 3000 万元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

		上年 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使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统筹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使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标	纳入救助人次	≥ 15000 人次	≥ 15000 人次	9	9	
		质量指标	资金兑付准确率	=100%	=100%	11	11	
			困难群众补助完成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2022年 12月31 日前	2022年 12月31 日前	11	11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0	10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困难群众保障率	=100%	=100%	9	9	
			困难群众应补尽	=100%	=100%	11	11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10. 2022 年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社保 317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175 万元，执行数 3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社保 3175 万元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3175	3175	31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175	3175	3175	—		—	
	上年 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实施动态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使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统筹实施动态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使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特困供养 人数	≥1553 人次	≥1553 人次	4	4	

(50%) 100		纳入农村低保人数	≥12666 人次	≥12666 人次	5	5		
		纳入城市低保人数	≥4280 人次	≥4280 人次	4	4		
		纳入孤儿人数	≥203 人次	≥203 人次	5	5		
		纳入1-3级残疾人数	≥8146 人次	≥8146 人次	4	4		
		纳入4级残疾人数	≥3602 人次	≥3602 人次	3	3		
		纳入重度残疾人数	≥1514 人次	≥1514 人次	5	5		
	质量指标	资金兑付准确率	=100%	=100%	5	5		
		困难群众补助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日前	6	6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4	4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低保、特困群众保障率	=100%	=100%	8	8	
			困难群众应补尽补率	=100%	=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14	14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11.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114 万元，执行数 21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2114	2114	21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2114	2114	2114	—		—	
	上年 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目标	统筹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使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统筹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使其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5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指标 1: 纳入特困供养 人数	≥1553 人次	≥1553 人 次	6	6	
			指标 2: 纳入农村低保 人数	≥12666 人次	≥12666 人次	7	7	

			指标 3: 纳入城市低保人数	≥4280 人次	≥4280 人次	6	6	
			指标 4: 救助人数	≥5000 人次	≥5000 人次	6	6	
			指标 5: 纳入孤儿人数	≥203 人次	≥203 人次	4	4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兑付准确率	=100%	=100%	6	6	
			指标 2: 困难群众补助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6	6	
		成本指标	指标 1: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4	4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城乡低保、特困群众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1: 困难群众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12. 2022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0 万元，执行数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	60	6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目标 1：在全市资助建设 1 个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目标 1：在全市资助建设 1 个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项目	1 个	1 个	12	12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拨付资金时间	2022年 12月31 日前	2022年 12月31 日前	13	13	
		成本指标	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项目	60万元 /家	60万元 /家	13	13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功能完备	加强我 市居家 养老服 务发展, 提高城 市居家 老年人 关爱照 护服务 水平	加强我 市居家 养老服 务发展, 提高城 市居家 老年人 关爱照 护服务 水平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13.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3 万元，执行数 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运行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	63	56	10	88%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	63	5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补助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9 个。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补助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9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补助个数	=9个	=9个	12	12	
		质量指标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保障对象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补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6	16	
		成本指标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助金额	=7万元/个	=7万元/个	12	1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	提高	提高	10	10	
			补助养老机构覆盖率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农村养老综合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	

14. 持证护理员护理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48 万元，执行数 15.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持证护理员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48	15.48	15.4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48	15.48	15.4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护理员补贴 131 个。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护理员补贴 131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护理员补贴个数	=131 个	=131 个			
		质量指标	护理员补贴保障对象准确率	=100%	=100%			

)		护理员补贴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护理员补贴补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满一年护理员补贴金额	=50元/月	=50元/月			
			满二年护理员补贴金额	=100元/月	=100元/月			
			满三年及以上护理员补贴金额	=150元/月	=150元/月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护理员在岗率			≥98%	≥98%			
	养老护理员合格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的满意度	=100%	=10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5. 地名标志牌维修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 11.0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维修维护支出，损坏较少，部分未形成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地名标志牌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1.028	10	27.57%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11.02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利用项目资金支付对全市的城区城市道路地名标志牌维修维护以及雇佣人员看护费。有效的加强地名工作机制,明确标志牌,更好的服务群众。			利用项目资金支付对全市的城区城市道路地名标志牌维修维护以及雇佣人员看护费。有效的加强地名工作机制,明确标志牌,更好的服务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标	雇佣看护人员	≥5人	≥5人	8	8		
			维修城市道路地名标志牌数量	≥700块	≥700块	6	6		
		质量指标	雇佣看护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7	7		
			维修城市道路地名标志牌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雇佣看护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7	7		
			维修城市道路地名标志牌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8	8		
		成本指标	雇佣看护人员费用	≤12000元/人/年	≤12000元/人/年	3	3		
			维修城市道路地名标志牌费用	≤800元/块	≤800元/块	3	3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区城市道路地名标志牌醒目率	≥98%	≥98%	15	15
标志牌醒目率	≥98%				≥98%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特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3		

16. 低保养老物资储备库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70 万元，执行数 78.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0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未形成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低保养老物资储备库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170	170	78.288378	10	46.05%	5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170	170	78.288378	—		—	
	上年 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市低收入人群及困难群众走访调查，核实情况，同时对国家的扶贫政策，低保政策等进行宣传，以及养老安全宣传月，非法集资宣传月，养老日常宣传等。按照物资储备管理办法，及时整理和更换储备物资，有效的统计管理物资，在需要时能及时准确的使用。使人民对国家的政策及时了解，提高他们对政府工作的认可。				对全市低收入人群及困难群众走访调查，核实情况，同时对国家的扶贫政策，低保政策等进行宣传，以及养老安全宣传月，非法集资宣传月，养老日常宣传等。按照物资储备管理办法，及时整理和更换储备物资，有效的统计管理物资，在需要时能及时准确的使用。使人民对国家的政策及时了解，提高他们对政府工作的认可。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标	印制各类宣传册	≥5万册	≥5万册	6	6	
			下乡租车次数	≥300次	≥300次	4	4	
			雇佣人员数量	=2人	=2人	3	3	
		质量指标	印制宣传册合格率	=100%	=100%	6	6	
			租车合格率	=100%	=100%	6	6	
			雇佣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4	4	
			物资储备库管理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3	3	
		成本指标	印制各类宣传费用	≤6元/册	≤6元/册	5	5	
			下乡租车费用	≤600元/次	≤600元/次	4	4	
			雇佣人员费用	=2800元/人/月	=2800元/人/月	5	5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低收入人群及困难群众应保尽保率			=100%	=100%	8	8	
	物资供应及时率			=100%	=100%	8	8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	保障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全市低收入人群及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8	8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5	

17. 儿童主任和督导员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7.52 万元，执行数 46.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儿童主任和督导员补贴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52	47.52	46.56	10	97.9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52	47.52	46.5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利用项目资金兑付儿童主任、督导员岗位补贴每人每月 100 元。更进一步加强基层儿童工作队伍的建设，确保从事儿童关爱服务工作的有序开展。				利用项目资金兑付儿童主任、督导员岗位补贴每人每月 100 元。更进一步加强基层儿童工作队伍的建设，确保从事儿童关爱服务工作的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村居儿童主任和督导员数量	=396 人	=396 人	12	12	
		质量指标	儿童主任和督导员补贴完成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儿童主任和督导员补贴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5	15	
		成本指标	儿童主任和督导员补贴标准	=100 元/人/月	=100 元/人/月	15	1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关爱服务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受益儿童满意度	=100%	=100%	5	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100	

18. 孤寡老人冯怀清房租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2 万元，执行数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孤寡老人冯怀清房租补贴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1.2	1.2	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1.2	1.2	1.2	—		—	
	上年 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孤寡老人冯怀清的住房问题。			解决孤寡老人冯怀清的住房问题。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孤寡老人 数量	=1 人	=1 人	12	12	

	(50%)	质量指标	房租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4	14	
		时效指标	2021年房租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12	12	
		成本指标	房租补贴费用	=12000元/年	=12000元/年	12	1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冯怀清老人的晚年生活幸福指数	提升	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19.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8.4 万元，执行 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补贴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38.4	38.4	38.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8.4	38.4	38.4	—	—	—		
	上年 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助 12 个城镇社区建设项目				资助 12 个城镇社区建设项目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5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城镇社区 个数	=12 个	=12 个	11	11		
		质量指标	补助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2	12	
			项目完成及时 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城镇社区日间 照料中心运营 补助金额	=7 万元 /个	=7 万元 /个	7	7				
绩效 指标 (3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城镇居民 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8%	≥98%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20. 祭祀活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祭祀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 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利用项目资金开展宣传活动，活动通过新闻媒体公众平台、发放宣传单和倡议书等多种形式，引导广大居民群众树立健康、文明、环保的祭祀新风尚，强化安全文明的祭祀意识。				利用项目资金开展宣传活动，活动通过新闻媒体公众平台、发放宣传单和倡议书等多种形式，引导广大居民群众树立健康、文明、环保的祭祀新风尚，强化安全文明的祭祀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开展文明祭祀宣传活动次数	=2次	=2次	8	8	
			购买祭祀品鲜花数量	=8000束	=8000束	9	9	
		质量指标	祭祀品合格率	≥99%	≥99%	8	8	
			宣传到位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8	8	
成本指标	购买祭祀品鲜花成本	≤20元/束	≤20元/束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文明祭祀健康发展	推动	推动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推进	推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弘扬社会主义新风正气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5	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99	

21. 民办养老机构和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28.86 万元，执行数 328.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民办养老机构和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8.86	328.86	328.86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8.86	328.86	328.8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助民办养老机构 29 家补助金额 263.86 万元，日间照料中心 8 家补助金额 65 万元。共计 328.86 万元			资助民办养老机构 29 家补助金额 263.86 万元，日间照料中心 8 家补助金额 65 万元。共计 328.8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补助个数	=29 家	=29 家			

	(50%)		日间照料中心 补助个数	=8家	=8家			
		质量指标	保障对象准确 率	=100%	=100%			
			补助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 补助资金	=263.8 6万元	=263.8 6万元			
			日间照料中心 补助资金	=65万 元	=65万 元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养老服务 水平发展	提高	提高			
			受益老人人数	≥4000	≥40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养老保障机制 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 度指 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保障对象的满 意度	=100%	=100%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总分						100		

22. 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210 万元，执行数 2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0	210	2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	210	2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助中南部镇街 20 家补助金额 60 万元，北部镇街 25 家补助金额 150 万元。共计 210 万元。				资助中南部镇街 20 家补助金额 60 万元，北部镇街 25 家补助金额 150 万元。共计 210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5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中南部镇街互助幸福院补助个数	=25 家	=25 家	8	8	
			北部镇街互助幸福院补助个数	=20 家	=20 家	8	8	
		质量指标	保障对象准确率	=100%	=100%	9	9	
			补助完成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	6	
		成本指标	中南部镇街互助幸福院补助成本	=6 万元	=6 万元	7	7	
			北部镇街互助幸福院补助成本	=3 万元	=3 万元	5	5	
绩效 指标 (3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养老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受益老人人数	≥2000	≥20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障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绩效 指标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23. 社会化养老服务专项补助资金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26.74 万元，执行数 2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化养老服务专项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6.74	226.74	223.5	10	98.5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6.74	226.74	223.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补助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9 个。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补助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9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含医养结合机构）运营补贴数量	=21 个	=21 个			
			城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数量	=9 个	=9 个			

			养老护理员岗位补 助人数量	=234 人	=234 人			
		质量指标	保障对象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性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含 医养结合机构）运 营补贴资金	=175.56 万元	=175.56 万元			
			城镇居家养老服务 中心（社区日间照 料中心）运营补贴 资金	=27 万元	=27 万 元			
			养老护理员岗位补 助资金	=24.18 万元	=24.18 万元			
绩效 指标	效益指 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对象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保障对象覆盖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升农村养老综合 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保障对象的满意度	=100%	=100%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总分						100		

24. 社会救助补助资金 61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15 万元，执行数 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补助资金 615 万元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5	615	61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15	615	6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纳入特困供养人数	≥1553 人次	≥1553 人次	7	7	

	(50%)		指标 2: 纳入农村低保人数	≥ 12666 人次	≥ 12666 人次	8	8	
			指标 3: 纳入城市低保人数	≥4280 人次	≥4280 人次	8	8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兑付准确率	=100%	=100%	7	7	
			指标 2: 困难群众补助完成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指标 1: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7	7	
		成本指标	指标 1: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7	7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城乡低保、特困群众保障率	=100%	=100%	12	12	
			指标 2: 困难群众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8	8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25. 社会组织等级评和年检及儿童收养评估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等级评和年检及儿童收养评估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30	30	13	10	43.33%	5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0	30	13	—		—	
	上年 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社会组织星级评定 20 家，每家 5000 元，共计 10 万元；2、社会组织年检培训分三次培训，参会人员要求负责人和财务人员，每次 5 万元，共计 15 万元；3、儿童收养评估 10 人，每人 5000 元，共计 5 万元；以上总计 30 万元。			1、社会组织星级评定 20 家，每家 5000 元，共计 10 万元；2、社会组织年检培训分三次培训，参会人员要求负责人和财务人员，每次 5 万元，共计 15 万元；3、儿童收养评估 10 人，每人 5000 元，共计 5 万元；以上总计 30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星级 评定数量	=20 家	=20 家					
			社会组织年检 培训数量	=3 次	=3 次					
			儿童收养评估 数量	=10 人	=10 人					
		质量指标	社会组织星级 评定准确率	=100%	=100%					
			社会组织年检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儿童收养评估 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社会组织星级 评定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社会组织年检 培训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儿童收养评估 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社会组织星级 评定费用	=5000 元/ 家	=5000 元/家					
			社会组织年检 培训费用	=5 万元/ 次	=5 万元/次					
			儿童收养评估 费用	=5000 元/ 人	=5000 元/人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社会组织 持续健康有序 发展	促进	促进			
					优化社会组织 政务服务环境	优化	优化			
社会组织管理 规范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儿童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满意度	=100%	=10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收养家属满意度	=100%	=100%			
总分					100		

26. 四社联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8 万元，执行数 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四社联动项目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	14	10	50.0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	28	1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助8个城市社区开展“四社联动”项目				资助8个城市社区开展“四社联动”项目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1: 资助城 市社区个数	=8个	=8个	11	11	
		质量指标	指标1: 补助准 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补助及 时性	2022年12 月31日前	2022年12 月31日前	8	8	
			指标2: 项目完 成及时性	2022年12 月31日前	2022年12 月31日前	12	12	
		成本指标	指标1: 每个城 乡社区补助成本	≤5万元	≤5万元	9	9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提高城 市居民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指标2: “四社 联动”完成率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培育发 展社区社会组织 数量	=8个	=8个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社区群 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总分						100	95	

27.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9.2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9.2199	10	97.4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29.219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利用项目资金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创建活动的动员部署、宣传推介、达标体系等。以打造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示范地区为驱动，以依法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强化机构队伍建设，加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建设，完善设施设备，健全工作机制。			加利用项目资金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创建活动的动员部署、宣传推介、达标体系等。以打造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示范地区为驱动，以依法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强化机构队伍建设，加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建设，完善设施设备，健全工作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产出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指标	标 (50%)		印制各类宣传册	≥3万册	≥3万册			
			印制各类宣传册	≥50次	≥50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印制宣传册合格率	=100%	=100%			
			租车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培训人数	≥200人	≥200人			
			印制各类宣传费用	≤6元/册	≤6元/册			
			下乡租车费用	≤600元/次	≤600元/次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未成年人保护能力			提升	提升			
	满足未成年人保护的需求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受益未成年人满意度	=100%	=10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总分						100		

28. 慰问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9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慰问款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3.99	10	93.99%	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93.9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春节政府给予特殊群众发放一定的春节慰问金，让他们感受到政府对他们的关怀与关爱，提高特殊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				春节政府给予特殊群众发放一定的春节慰问金，让他们感受到政府对他们的关怀与关爱，提高特殊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 标 (50%)	数量指标	慰问特殊群众户 数	=562 户	=562 户	7	7	
			慰问养老机构数 量	=41 家	=41 家	8	8	
		质量指标	慰问金额发放准 确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慰问金额发放及 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 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 成	7	7
		成本指标	各乡镇特殊群众 慰问金	=800 元 / 户	=800 元 / 户	8	8	
			养老机构慰问金	=49.03 万元	=49.03 万元	7	7	
			部分特殊群体慰 问金额	≤6.01 万元	≤6.01 万元	5	5	
绩效 指标	效益指 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特殊群众的 生活幸福指数	提升	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特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5	15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慰问特殊群众户 数	=562 户	=562 户	10	10	
总分						100	99.4	

29. 养老服务协会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协会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补助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9 个。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补助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9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雇佣工作人员数量	=5 人	=5 人			
			全年宣传次数	=10 次	=10 次			
			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星级养老机构评定数量	≥5 家	≥5 家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合格率	=100%	=100%				

			养老服务宣传到 位率	=100%	=100%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星级养老机构评 定准确率	≥99%	≥99%				
		时效指标	雇佣工作人员工 资发放及时性	2022年 12月31 日前完 成	2022年 12月31 日前完 成				
			养老服务宣传认 知开展及时性	2022年 12月31 日前完 成	2022年 12月31 日前完 成				
		成本指标	雇佣工作人员费 用	=7万元 /个	=7万元 /个				
			印制各类宣传费 用						
			培训人数						
		绩效 指标	效益指 标 (30%)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提升养老事业的	提升	提升		
星级养老机构报	=0				=0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全市社会养老服 务体系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 受益者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非服务对象 或非受益者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总分						100			

30. 政府购买智慧居家养老服务资金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32 万元，执行数 300.8804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剩余质保金。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智慧居家养老服务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2	432	300.880408	10	69.65%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2	432	300.88040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			加快养老服务发展水平，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指政府购买智慧居家养老服务人数	=1800人	=1800人	7	7	
			养老服务时长	=5时/人/月	=5时/人/月	8	8	

		质量指标	政府购买智慧居家养老服务保障对象准确率	=100%	=100%	9	9	
			智慧居家养老服务合格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智慧居家养老服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8	8	
		成本指标	政府购买智慧居家养老服务收费标准	=200元/人/月	=200元/人/月	9	9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幸福指数	提高	提高	18	1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障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2	1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7	

31. 驻村第一书记干部和工作队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6 万元，执行数 5.5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干部和工作队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5.6	5.6	5.532	10	98.79%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5.6	5.6	5.532	—	—	—	
	上年 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利用项目资金及时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给予生活补助、交通补助和通讯补助。			利用项目资金及时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给予生活补助、交通补助和通讯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 指标 (5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	=3 人	=3 人	7	7	
			软弱涣散村选派第一书记	=1 人	=1 人	8	8	
		质量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补助准确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7	7	

		成本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 和工作队生活 补助	=50 元/ 人/日	=50 元/ 人/日	7	7	
			驻村第一书记 和工作队交通 补助	=60 元/ 人/日	=60 元/ 人/日	8	8	
			驻村第一书记 和工作队通讯 补助	=100 元 /人/月	=100 元 /人/月	5	5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驻村工作队 在岗率	≥98%	≥98%	14	14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巩固拓展脱 贫攻坚成果	巩固	巩固	8	8	
	全面推进乡 村振兴		推进	推进	8	8		
	满意 度指 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5	5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 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100	

32. 婚俗改革试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8.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婚俗改革试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婚姻登记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8.19	10	93.97%	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创办婚俗展厅,创新颁证大厅与颁证制度,制作展牌,印发宣传单,倡议书等,推动婚姻礼俗除弊呈新,促进婚姻幸福,家庭和谐,形成良好社会风尚。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制作宣传册的数量	≥100000册	完成	10	10	
			指标 2: 展厅布置装饰	一间	完成	10	10	
			指标 3: 创办婚俗展厅	一间	完成	10	10	

绩效 指标	质量 指标	指标 1: 宣传册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	5	5		
		指标 2: 展厅布置装饰合格率	=100%	完成	10	9		
		时效 指标	指标 1: 制作宣传册的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完成	10	10	
			指标 2: 展厅布置装饰的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完成	10	10	
		成本 指标	指标 1: 宣传册的成本	≤1 元/册	完成	10	10	
			指标 2: 展厅装饰成本控制率	≤100%	完成	10	10	
	效益指 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群众知晓率	≥98%	完成	5	4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 响指 标	指标 1: 推进婚俗改革	推进	完成	5	4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100%	完成	5	4	
	指标 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97		

33. 档案管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2.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档案管理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婚姻登记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2.88	10	58%	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先进的查询手段提供了高速,的多媒体信息存取服务,最后实现办公自动化系统和档案系统的无缝衔接。使先前静止的文档资料在应用中增值。将大大提高了工作人员的效率,也给办事人员带来了方便。				完成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指标			值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档案盒数量	≤2500 个	完成	10	10		
		指标 2: 维修维护数量	≥2 次	完成	10	9		
	质量指标	指标 1: 档案盒制作合格率	=100%	完成	10	10		
		指标 2: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档案制作的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完成	10	10		
		指标 2: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完成	10	9		
	成本指标	指标 1: 制作档案盒制作的成本	≤8 元	完成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数字化服务效率	提高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高查询信息系统使用寿命	提高	完成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查阅满意度	≥95%	完成	5	4	
			指标 2: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完成	5	4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总分					100	96		

34.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6.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主管部门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婚姻登记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6.37	10	43%	4.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最美家庭、五好家庭、文明家庭等家庭文明创建活动，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家庭落地生根，引导广大家庭培养爱国爱家的家国情怀，建设相亲相爱的家庭关系，培育向上向善的家庭美德，体现共建共享的家庭追求，以家庭和谐促进社会和谐			未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雇佣人数	=2 人	未完成	10	10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指标 2: 家庭辅导室	=1 个	未完成	10	10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质量指标	指标 1: 雇佣人员合格率	=100%	未完成	10	9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指标 2: 家庭辅导室验收合格率	=100%	未完成	10	10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家庭辅导服务及时率	=100%	未完成	10	10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指标 2: 家庭辅导室完工及时率	=100%	未完成	10	10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成本指标	指标 1: 雇佣人员工资费用	≤12000 元	未完成	10	10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指标 2: 家庭辅导室装饰费用		≤30000 元	未完成	10	10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家庭和谐促进社会和谐	提升	未完成	5	4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指标 2: 服务人数	≥300 人	未完成	5	4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推进婚姻家庭文化建设	推进	未完成	5	4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辅导家庭满意度	≥95%	未完成	5	4	合同截止 2023 年 09 月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95			

35. 院民生活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80 万元，执行数 1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院民生活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8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80	18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院 186 位特困老人生活费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老人的基本生活需要	≥95%	100%	15	1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2 年全年	2022 年全年	完成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5%	完成	10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特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 承担社会公共服务职能。	特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 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 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0	
备注: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6. 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费及维修费用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费及维修费用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0	4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院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等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需要维修维护的部门，从而方便老人的生活。				保障全院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等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需要维修维护的部门，从而方便老人的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院全年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等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需要维修维护的部门	365 天	及时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全院全年各部门正常运行	合格	合格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2 年全年	全年每一天	完成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特困老人的正常生活需求，使老人幸福度挺高。	全年及时维护维修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保障老人的基本生活需求, 提高老人的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7. 乔岔滩各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 执行数 1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 成本测算充分,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 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 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 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乔岔滩各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 (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全院各部门有效进行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老人的基本生活需要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2 年全年	2022 年全年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5%	完成	10	1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特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承担社会公共服务职能。	特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 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备注: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8. 安全设施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 执行数 1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 成本测算充分,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 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 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 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设施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院日常设施维护维修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维修维护完成及时性	2022 年全年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维修维护成本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老人的生活安全度	特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院 内老人满 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39. 院内绿化维护及化粪池清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 万元，执行数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院内绿化维护及化粪池清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	6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美化全院环境卫生，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			美化全院环境卫生，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年全院绿化维护率及化粪池清理次数	全年	及时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美化了全院环境卫生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2 年全年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当年绿化维护率及化粪池清理次数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美化全院环境卫生，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	及时完成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全院环境清洁	完成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美化全院环境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提高了老人的幸福指数。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0. 丧葬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丧葬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神木市中心敬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院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对全院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2021 年全年已故老人人数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2021 年全年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全年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2022 年全年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年底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完成	10	10	
效	经济效益	指标 1：						

益指标	指标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已故老人得到及时安葬, 为政府分忧	完成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保障已故老人得到及时安葬	≥95%	100%	20	20	
总分						100	
<p>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p>							

41. 救助站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救助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综合福利院（神木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2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安置返家等各项需求，提高流浪乞讨人员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满足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安置返家等各项需求，提高流浪乞讨人员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员数量	≤1200 人次	及时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及时救助率	完成	及时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救助流浪人员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完成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及时救助率	提升	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流浪乞 讨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2. 丧葬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丧葬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综合福利院（神木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	5	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院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对全院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 年全年已故老人人数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2021 年全年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全年	全年	15	15		
		时效指标	2021 年全年已故老人及时安葬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完成	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已故老人得到及时安葬，为政府分忧	完成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已故老人得到及时安葬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3. 院民绿化维护及化粪池清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13 万元，执行数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院内绿化维护及化粪池清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综合福利院（神木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3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3	13	13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美化全院环境卫生，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			美化全院环境卫生，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全院绿化维护率及化粪池清理次数	全年	及时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美化了全院环境卫生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2021 年全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当年绿化维护率及化粪池清理次数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全院环境卫生，提高老人入住舒适度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全院环境清洁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人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4. 院民生活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院民生活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综合福利院（神木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保障全院老人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提高全院老人的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院 95 位特困老人生活费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老人的基本生活需要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2021 年全年		2021 年全年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按实际支出计算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特困老人生活,承担社会公共服务职能。		提升	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老人满意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5. 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费及维修费用等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费及维修费用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综合福利院（神木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5	2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院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等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需要维修维护的部门，从而方便老人的生活。				保障全院水、电、天然气、电视、电话等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需要维修维护的部门，从而方便老人的生活。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院全年水、电、天然气、电话等设施的运行及维护	365天	及时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全院全年各部门正常运行	合格	合格	15	15		
		时效指标	2021年全年	全年每一天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人儿童的生活安全	全年及时维护维修	及时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老人的基本生活需求,提高老人的满意度。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6. 儿童生活费及维修费用等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53.76 万元，执行数 53.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儿童生活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综合福利院 (神木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76	53.76	53.76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3.76	53.76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全院儿童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满足儿童的基本生活水平。			根据全院儿童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满足儿童的基本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孤残儿童人数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孤残儿童供养准确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孤儿及时供养	2021 年全年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孤儿供养人员费用	≤16800/人/元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孤残儿童的保障	提升	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残儿童的满意度	95%	100%	10	10	
			指标 2:					
.....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7. 安全设施维护费及维修费用等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设施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综合福利院 (神木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	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院灭火器更换，安全设施设备维护维修，保障老人儿童的安全				全院灭火器更换，安全设施设备维护维修，保障老人儿童的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院日常安全设施设备维护维修	全年	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完成及时性	2021 年全年	及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维修维护成本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人的生活安全度	提升	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院内老人满意度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8. “三无人员生活”费及维修费用等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 万元，执行数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三无”人员生活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综合福利院 (神木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9	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三无”人员的衣、食、住、医等各项基本生活需求				“三无”人员的衣、食、住、医等各项基本生活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院 7 位特困老人生活费	全年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老人的基本生活需要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2021 年全年	2021 年全年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实际支出计算	≤5%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三无”人员生活得到保障,承担社会公共服务职能。	提升	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全院环境清洁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无”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49. 寄养家庭儿童劳务费及维修费用等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寄养家庭儿童劳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综合福利院 (神木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	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全院儿童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满足儿童的基本生活水平。				根据全院儿童的衣、食、住、医等各项需求，满足儿童的基本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寄养儿童生活所需	3 人	全年	15	15	
		质量指标	家庭寄养儿童有效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准确家庭寄养	2021 年全年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家庭寄养儿童劳务费用	≤16560/人/元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寄养孤残儿童的保障度	提升	完成	30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寄养孤残儿童的满意度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50. 殡仪馆日常运营经费及维修费用等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70 万元，执行数 369.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殡仪馆日常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殡仪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	370	369.74	10	99.96%	10
		其中：财政拨款	370	370	369.74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粪池清理数量	=4 个	=4 个	5	5	
			维护监控数量	=206 个	=206 个	5	5	
			临聘人员数	=22 人	=22 人	5	5	
			生产用车数量	=7 辆	=7 辆	5	5	
		质量指标	劳保用品及各类祭祀防护用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100%	5	5	
			工资发放的准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粪池清理时间	每月	每月	5	5	
			劳保用品及各类祭祀防护用品补充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工资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	≤65600 元	≤65600 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殡葬服务的保障度	提升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殡仪馆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8%	≥98%	10	10	
			指标 2:					
.....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51. 福彩中心工作经费及维修费用等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全部完成，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福彩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401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福利彩票发行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福彩中心工作正常运行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宣传册册数	≥11万册	>11万册	4	4	
			指标2：公交广告位位数	≥9位	=9位	4	4	
			指标3：广场电子屏天数	≥300天	≥300天	4	4	
		质量指标	指标1：宣传册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指标2：公交广告位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指标3：广场电子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指标1: 宣传册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4	4		
			指标2: 公交广告位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4	4		
			指标3: 广场电子屏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4	4		
		成本指标	指标1: 宣传册成本	≤1元/册	≤1元/册	4	4		
			指标2: 公交广告位成本	≤1000元/月	≤1000元/月	5	5		
			指标3: 广场电子屏成本	≤580元/天	≤580元/天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升福彩事业的认知度	提升	提升	30	2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彩民对福彩工作的满意度	=100%	=100%	5	4			
		指标2: 省福彩中心对神木福彩中心工作的满意度	=100%	=100%	5	4			
总分100							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52. 购买舆情监控软件费及维修费用等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严格按照规范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实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购买舆情监控软件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民政局/401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福利彩票发行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98	10	99.8%	9.98	
	其中：财政拨款	1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第一时间获取舆情数据，持续跟踪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舆情软件数量	≥1套	≥1套	10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舆情软件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舆情软件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舆情软件费用	≤10万元	9.98万元	20	20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风险检测水平	提高	提高	30	3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工作人员对软件使用的满意度	=100%	=100%	5	5		
			指标2: 投注站业主对舆情软件的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100							99.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4 分，全年预算数 21,817.52 万元，执行数 21,817.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资金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年初制订的目标任务完成，且项目绩效目标任务有序推进，资金严格按照规范

程序申请、管理和使用，控制在绩效目标之内。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部分项目资金无法做到精准预算，且缺少对项目效益指标的合理预测。在全面覆盖、突出重点，信息共享的 预算绩效目标尚有差距。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相关人员业务素质和思想认识，将绩效监控纳入绩效管理的整个过程。二是提升预算执行的严谨性。高度重视预算执行问题，要采取措施减少财政支出，切实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减少申请追加预算的情况，采取有效措施严格预算执行。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4	在职人员包括事业人数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5分；“三公经费” $>$ 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4	按项目进度支付，款项当年未支付完毕。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2	按项目进度支付，款项当年未支付完毕。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6	6	
过程	预算管理 (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0.5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0.5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 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0.2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 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0.2分, 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过程	资产管理(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 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 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3	资产处置不及时。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 100%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2	达到报废年限的资产没有及时处置。
产出 (25 分)	职责履行 (25 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果 (20 分)	履职效益 (20 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4	进一步促进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8	
		生态效益				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85%（含）-95%，计 3 分；75%（含）-85%，计 1 分；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4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2022年度的52个项目开展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4，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好。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神木市民政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7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及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神木市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603.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3.61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520.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3.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13.6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17.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817.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1,817.52	总计	62	21,817.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神木市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817.52	21,81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20.21	21,52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9,163.54	19,16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606.31	60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1.03	1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8,532.20	18,53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38	3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3	2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5	1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321.29	2,32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497.22	49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824.07	1,82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70	8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70	8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70	8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13.61	21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3.61	21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3.67	15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9.94	59.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神木市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817.52	2,462.88	19,354.6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20.21	2,379.17	19,141.03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9,163.54	927.02	18,236.52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606.31	606.31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1.03	0.00	11.03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8,532.20	320.71	18,211.5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38	35.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3	20.6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5	14.75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321.29	1,416.78	904.51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497.22	149.64	347.58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824.07	1,267.14	556.9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70	83.7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70	83.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70	83.7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13.61	0.00	213.61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3.61	0.00	213.61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3.67	0.00	153.67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9.94	0.00	59.9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神木市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216,039,100.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2,136,120.1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5,202,064.19	215,202,064.1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37,036.50	837,036.5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136,120.19	0.00	2,136,120.1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175,220.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8,175,220.88	216,039,100.69	2,136,120.1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18,175,220.88	总计	64	218,175,220.88	216,039,100.69	2,136,120.1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神木市民政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603.91	2,462.88	19,141.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20.21	2,379.17	19,141.0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9,163.54	927.02	18,236.52
2080201	行政运行	606.31	606.31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1.03	0.00	11.0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00	0.00	1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8,532.20	320.71	18,211.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38	35.3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3	20.6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5	14.75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321.29	1,416.78	904.51
2081004	殡葬	497.22	149.64	347.5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824.07	1,267.14	556.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70	83.7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70	83.7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70	83.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神木市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5.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6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58.49	30201	办公费	43.1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3.86	30202	印刷费	1.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25.36	30203	咨询费	2.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9.02	30205	水费	7.6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49	30206	电费	25.0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34	30207	邮电费	4.3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5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4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8	30211	差旅费	6.5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9.2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9.7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14.15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15.6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8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3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305.23	公用经费合计				157.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神木市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13.61	213.61	0.00	213.61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213.61	213.61	0.00	213.61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213.61	213.61	0.00	213.61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53.67	153.67	0.00	153.67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59.94	59.94	0.00	59.9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神木市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神木市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 费	培训 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5.71	0.00	35.71	0.00	35.71	0.00	0.00	0.00
决算数	34.52	0.00	34.52	0.00	34.5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